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3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29,769,904.87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一方面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的资产配置、久期管理、类属配置进行动态管理，寻找各类资产的潜在良好投资机会，一方面在个券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通过流动性考察和信用分析策略进行筛选。整体投资通过对风险的严格控制，运用多种积极的资产管理增值策略，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A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328	5193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29,611,101.58 份	158,803.29 份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原“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债-

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具体内容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A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664,315.84	646.59
2.本期利润	9,561,715.63	693.8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7	0.004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51,015,935.35	181,080.7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57	1.140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	0.02%	0.60%	0.02%	-0.12%	0.00%
过去六个月	1.11%	0.02%	1.81%	0.03%	-0.70%	-0.01%
过去一年	2.21%	0.02%	3.19%	0.04%	-0.98%	-0.02%
过去三年	5.43%	0.03%	12.99%	0.08%	-7.56%	-0.05%
过去五年	9.96%	0.03%	22.27%	0.07%	-12.31%	-0.04%
过去七年	16.63%	0.05%	32.43%	0.07%	-15.80%	-0.02%
自基金合同	31.17%	0.05%	45.82%	0.07%	-14.65%	-0.02%

生效起至今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9%	0.02%	0.60%	0.02%	-0.21%	0.00%
过去六个月	0.93%	0.02%	1.81%	0.03%	-0.88%	-0.01%
过去一年	1.85%	0.02%	3.19%	0.04%	-1.34%	-0.02%
过去三年	4.34%	0.03%	12.99%	0.08%	-8.65%	-0.05%
过去五年	8.04%	0.03%	22.27%	0.07%	-14.23%	-0.04%
过去七年	13.38%	0.05%	32.43%	0.07%	-19.05%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24%	0.04%	45.82%	0.07%	-19.58%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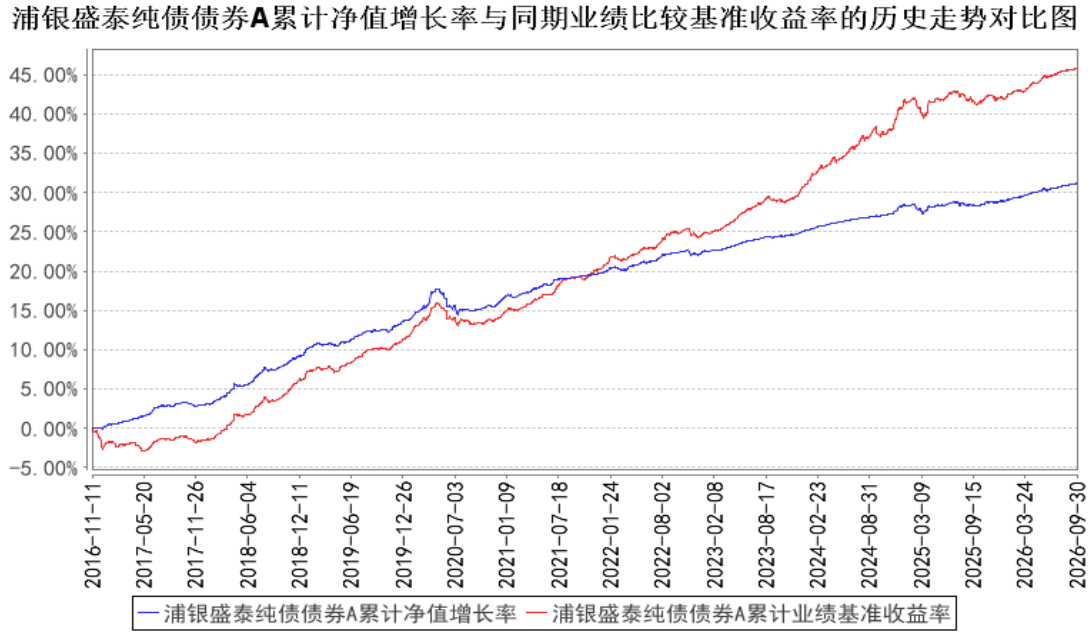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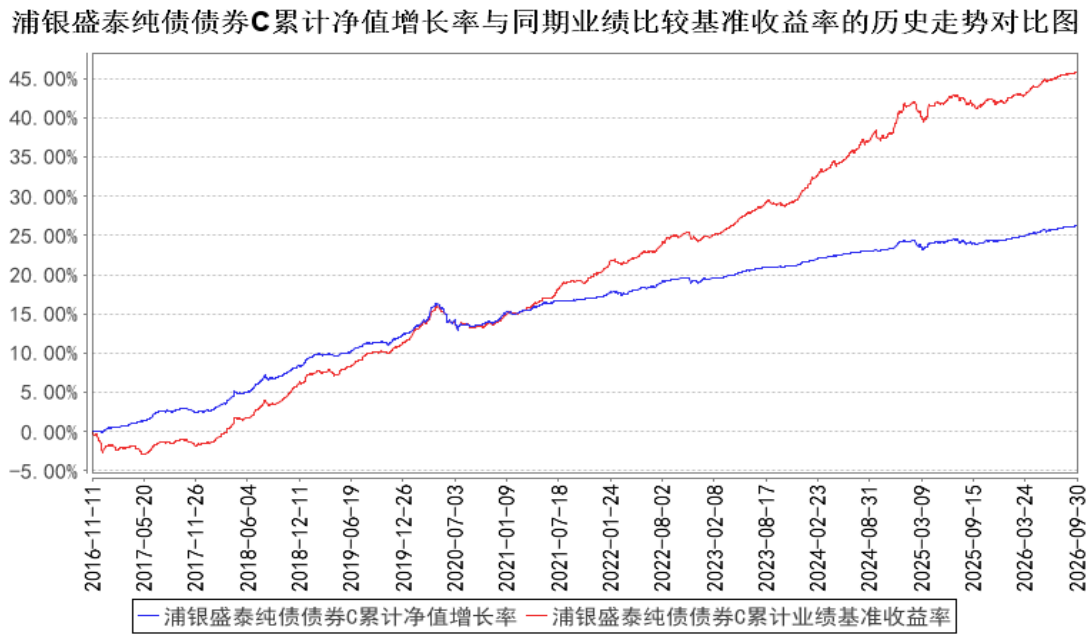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原“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调整为“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具体内容详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发布的《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翁凯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2 月 26 日	-	9 年	翁凯骅先生，伦敦大学学院管理学专业硕士。2016 年 11 月至 2023 年 2 月曾在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先后任研究员和投资经理。2023 年 2 月加盟本公司，任固定收益投资部业务经理，现在固定收益投资部任基金经理之职。2023 年 9 月起担任浦银盛晖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12 月至 2026 年 9 月担任浦银盛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祁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2 月 6 日	-	8 年	祁庆先生，复旦大学运筹学与控制论专业硕士。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就职于兴业银行总行投行与金融市场风险管理部，任市场风险管理处业务管理岗。2018 年 6 月至 2023 年 8 月就职于兴业银行总行同业金融部，任同业资产业务中心资产业务处业务管理岗。2023 年 8 月加盟本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之职。2024 年 1 月起担任浦银普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 月起担任浦银季季盈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公司严格控制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批同意，不得进行。从事后监控角

度上，定期对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10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季度公平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与旗下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景气水平有所回升。7-9 月份，我国综合 PMI 分别为 49.3%、49.5%和 50.7%，9 月份重回扩张区间。三季度我国物价水平温和回升，CPI 同比增长分别为 0.5%、0.8%和 0.9%，PPI 分别为 3.5%、3.8%和 5.0%，PPI 同比涨幅持续扩大。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2%、5.3%和 5.2%，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利率市场方面，三季度资金价格整体下行，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DR001 月度均值分别约为 1.39%、1.38%和 1.38%，R007 月度均值为 1.44%、1.42%和 1.42%。本季度债券类资产价格继续上涨，利率债指数（CBA05801）季度上涨 0.87%，信用债指数（CBA20901）季度上涨 0.80%。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配置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严格控制信用风险，以券种、久期和杠杆的灵活操作应对市场波动。未来，本基金将继续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严格控制信用风险、谨慎操作，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带来长期稳定回报。

展望四季度，经济基本面有望延续温和复苏态势，货币政策将保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流动性维持合理充裕。债券市场收益率或维持低位震荡，本基金将继续以票息收益为基础，适时调整久期和杠杆，力争获取稳健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75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0%，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0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40,513,203.80	99.93
	其中：债券	2,240,513,203.80	99.9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22,030.34	0.07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242,035,234.1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3,623,902.17	11.3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48,798,205.84	81.2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35,201,513.22	34.1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48,091,095.79	11.53
9	其他	-	-
10	合计	2,240,513,203.80	104.1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430	25 农发 30	2,900,000	293,028,315.07	13.62
2	260410	26 农发 10	1,200,000	120,835,758.90	5.62
3	260016	26 附息国债 16	900,000	90,064,809.78	4.19
4	250420	25 农发 20	800,000	80,886,290.41	3.76
5	260005	26 附息国债 05	800,000	80,668,760.87	3.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A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88,582,030.77	158,921.9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83,117,072.52	879.5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2,088,001.71	998.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29,611,101.58	158,803.2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855,212,092.71	383,108,717.86	342,088,000.00	896,232,810.57	48.98
	2	20260701-20260930	933,270,648.62	0.00	0.00	933,270,648.62	51.00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当特定的机构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操作时，基金管理人需通过对基金持有证券的快速变现以支付赎回款，该等操作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产生冲击成本的风险，并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同时，该等大额赎回将可能产生（1）单位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以及（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6 年 9 月 29 日，汪献华先生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规定媒介披露的《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2、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 浦银盛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7、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pdbfunds.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浦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